

新北市立明德高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

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會議資料

壹. 時 間：113 年 03 月 12 日 12：40

貳. 地 點：書香園

參. 主 席：吳靜婷 主任

肆.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. 主席致詞：感謝各位百忙中參與會議，今日討論的議題請各位踴躍提供意見，若對於家庭教育實施計畫有所建議，可以在會議中提出。

陸. 討論議題：

案由一：本學期預計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與講座。

討 論：如計畫執行。

決 議：多項通訊軟體之社群群組的宣導，與傳統公告方式並行。

案由二：本學期有家庭諮商資源可以運用，預計邀請 3 位學生家長進行諮商。

討 論：由外聘之臨床心理師晤談，並與專輔、導師及校內心理師討論，調整個案晤談方向，達到整體家庭諮商之系統合作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感恩五月 FB 徵文今年主題-為家人做一件事。

討 論：希望透過校內活動，促進學生與家人的親子關係。

決 議：透過輔導教師與導師的宣導，增加學生參與活動。

柒. 散 會

紀錄者

教師兼
輔導組長 林慧慈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吳靜婷

校長

校長 陳棟遠